

# 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JZCS20200139

项目名称：石家庄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火车站出租车待客区域保洁费用

(二次)

采购人：石家庄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

磋商时间：2020年4月10日 9:30

石家庄市政府采购服务中心编制

二〇二〇年三月

1877e0f62ad4945736c23c7ca828e-20200326141916215



---

#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3
第二部分 磋商方须知.....	7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15
第四部分 磋商内容、磋商程序、成交原则.....	17
第五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21
第六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参考).....	26
第七部分 附件.....	38

1877e01fe3ad49458f36cb33c7ca828e-20200326141916215

松



363

#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各磋商方：

石家庄市政府采购服务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中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受石家庄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以下或简称“采购人”）委托，就其所需火车站出租车待客区域保洁费用（二次）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具备相关资质和本项目实施能力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 1、项目编号：SJZCS20200139
- 2、项目名称：火车站出租车待客区域保洁费用
- 3、采购预算金额：49.92 万元。
- 4、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
- 5、服务时间(期限)：1 年
- 6、采购需求：详见磋商文件
- 7、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详见采购文件）
- 8、简要技术要求/采购项目的性质：详见采购文件
- 9、采购方式及评标方法：竞争性磋商/综合评分法
- 10、磋商方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2)《信用报告》或《信用记录》（或《企业信用报告》或《企业信用评级报告》）：

投标时须提供投标人注册所在地或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或《信用记录》（或《企业信用报告》或《企业信用评级报告》）原件 and 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信用报告》复印件可以是关键页面的复印件。

投标时还需提供网站公示查询截图（加盖磋商方公章）：根据财库【2016】125 号文和冀财采【2016】28 号文以及石政办发[2018]40 号文和《石家庄市财

政局关于在行政管理事项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的实施方案》的规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信用中国（河北石家庄）网站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未有不良记录，否则不得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开标时须提供加盖公章的网站公示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以后）。

**(3)投标保证金:8000.00 元。收款人: 石家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投标人（磋商方）可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银行转账、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低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

投标保证金具体担保方式及相关要求详见按照磋商文件第二部分。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保证金缴纳情形视为不合格，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

(4)采购文件要求的其它条件。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1、《采购（磋商）文件》获取方式：详见备注①。

12、“项目关注”及《采购（磋商）文件》获取时间：2020年3月30日至2020年4月3日（公告期内，全日）。

13、《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20年4月10日9:00 - 9:30。

14、磋商时间及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4月10日9:30。

逾期提交或提交的响应文件不符合规定，不予接受。

15、**投标有效期：60个日历日（自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

16、磋商地点：石家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二环与槐安东路交叉口西北角大楼C座）（具体开标室以开标当日交易中心一楼公告为准）。

17、采购中心地址：石家庄市槐安东路161号C座

采购中心联系人：李工 电话：0311-89665583

采购单位联系人：庞先生 电话：0311-68022189

受理质疑电话： 0311-68022189

18、备注：

①《磋商文件》获取方式：（网上免费下载）：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采购公告期内登录石家庄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按照《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完成关注项目、选定保证金缴纳方式（**选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切记投标保证金交款账号具有唯一性且只能够在招标公告公告期内获得**）、下载招标（磋商）文件。

投标人（供应商、磋商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需使用《政府采购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7.8.2003.667》（请注意必须使用本版本号的制作工具，使用非本版本号的制作工具将无法完成文件制作）完成编制投标（磋商响应）文件、加密上传投标（磋商响应）文件等工作。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磋商响应）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磋商响应）文件；投标（磋商响应）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磋商响应）文件（开、评标过程出现符合本招标（磋商）文件规定的开评标补救措施情形，采用纸质文件开标或评标的除外）。

②**投标资格确认**：本采购不单独设置现场报名环节，投标人按照采购公告规定的时间**关注项目**、获取《招标（磋商）文件》和并按要求办理交纳保证金（或者取得保函），即视为获得投标资格。

③**投标人操作指南与 CA 数字证书办理**：参加石家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的各方主体，登录石家庄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110.249.147.67/G2/>)，按照“主体注册操作手册”如实填写相关信息注册、上传有关附件（已完成注册的无需再次注册），完成注册后绑定 CA 数字证书，方可进行电子开评标（CA 数字证书办理咨询电话：0311-82971337）。

《市场主体注册操作手册》、《CA 数字证书办理告知及相关驱动程序》、《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政府采购响应文件制作工具操作说明》、《政府采购招标文件制作工具 7.8.2003.667》、《政府采购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7.8.2003.667》等有关电子开评标业务指南、文件制作工具，已在石家庄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jzsggzyjyzx.org.cn>）公开，请登录该网站“业务指南”-“下载中心”自行查找、下载、参阅。

④**公告发布与澄清修改的通知**：项目公告将在以下媒体网站发布：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石家庄公共资源交易网。网上公告内容如出现各网站不一致的情况，以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公告为准。

**投标人（磋商方）应及时查看有无澄清、修改或者更正**：对于已经发出的招

---

标（磋商）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中心可以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以更正公告方式在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石家庄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澄清、修改或者更正内容同时以更正公告附件的形式一并发布，请潜在投标人（磋商方）及时查看并下载，否则后果自负。

⑤特别提示：本次采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信用报告、业绩（合同）、证书、投标（响应）文件（一正一副）需提供原件，除此之外，招标文件（采购文件）中要求提供的资料原件在开评标现场均不再提供，由投标人（供应商）作出承诺，承诺书见附件。采购公告和采购文件中有与此不一致的，以本备注为准。

1877e01fe3ad49458f36cb33c7ca828e-20200326141916215



## 第二部分 磋商方须知

### 1、电子标为主纸质标为辅

1.1 投标人（供应商）需同时提交电子和纸质投标（响应）文件。

1.2 投标人（供应商）应按《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使用《政府采购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7.8.2003.667》（请注意必须使用本版本号的制作工具，使用非本版本号的制作工具将无法完成文件制作）制作并递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同时要保证纸质和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完整性和一致性，即利用《政府采购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7.8.2003.667》生成的已加盖电子印章 PDF 格式投标（响应）文件直接打印纸质投标（响应）文件，并按采购文件规定签署和盖章。投标人（供应商）所提交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与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1.3 开评标先进行电子开评标，电子开评标成功后以电子开评标结果为准，不再进行纸质开评标；符合开评标补救措施情形的，则直接进行纸质开评标，并以纸质开评标结果为准。

### 2、采购文件发出的方式

采购文件在石家庄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110.249.147.67/g2/>) 发布，投标人（供应商）应及时获取。因投标人（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获取采购文件导致的任何后果，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 3、投标（响应）文件编制及递交

3.1 投标人（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响应文件制作工具操作说明》，使用石家庄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的《政府采购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7.8.2003.667》编制投标（响应）文件，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进行签章和加密。

3.2 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所附各类证件、证书、证明采用原件扫描件。

3.3 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符合上述要求的加密 HBT 格式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至石家庄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3.4 投标截止时间后，石家庄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无法接受投标（响应）文件。

### 4、开标

4.1 开标现场须携带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时所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





4.2 投标人（供应商）需在开标时间以后，在石家庄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现场，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其递交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4.3 因投标人（供应商）原因造成投标（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未递交投标（响应）文件，包括以下情形：

4.3.1 投标人（供应商）未到场并在开始解密后 5 分钟内解密投标（响应）文件的；

4.3.2 投标人（供应商）未携带 CA 数字证书或携带了非本次投标加密用 CA 数字证书的；

4.3.3 投标人（供应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属于注销或无效的；

4.3.4 投标人（供应商）携带的 CA 数字证书已损坏的。

5、开评标补救措施：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启动纸质开评标：

5.1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5.2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而无法访问系统或无法使用系统；

5.3 系统因停电等客观因素，导致系统不能正常运行的；

5.4 其他非投标人（供应商）原因造成无法正常进行电子开评标的。

6、投标保证金：具体要求以磋商文件相应表述为准。

#### 6.1 投标保证金的具体方式：

##### 6.1.1 支票、汇票、本票、银行转账等非现金方式：

保证金金额：（见磋商文件第一部分）。保证金账户账号获得方式为：登录石家庄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jzsggzyjyzyx.org.cn>），点击【交易平台】，成功关注采购项目后，获取账号/户名/开户行。备注栏须注明“项目编号+采购单位+项目名称保证金”（交款备注受银行字数限制时，可以是关键字也可以按照要求填写的信息自前向后填写至银行规定的字数）。

投标人（供应商）选择支票、汇票、本票、银行转账等非现金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关注采购项目后需获取保证金账号，上传投标文件时需勾选“银行转账”按钮，并在投标截止前采用支票、汇票、本票、银行转账等非现金方式，向所获取的保证金账号提交保证金，保证金以到账时间为准；不同投标人（供应商）在石家庄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所获取的保证金账号，属于该投标人（供应商）缴纳该项目保证金的专有账号，凡是不同的投标人（供应商）将保证金缴纳至其他投标人（供应商）保证金账号或接收了其他投标人（供应商）缴纳保证金、且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共同参加了该项目采购活动的，均按无效投标处理，涉嫌串通投标的，报财政部门处理。

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本采购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



之前（缴纳时间以到账时间为准），一次性从投标人的账户转出，缴纳至规定的保证金账户。

### **6.1.2 金融机构保函方式：**

投标人（供应商）选择使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关注采购项目后不需要获取保证账号，上传投标文件时，需勾选‘保函’按钮，开标现场提交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

金融机构保函须针对本次投标项目出具，并需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保证金额、保证期限、保证权责等内容。

投标人的金融机构保函须由投标人开户银行出具。**开标时须出具金融机构保函原件和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投标人开户证明原件和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 **6.1.3 担保机构保函方式：**

投标人（供应商）选择使用担保机构保函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关注采购项目后不需要获取保证账号，上传投标文件时，需勾选‘保函’按钮，开标现场提交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担保机构保函须针对本次投标项目出具，并需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保证金额、保证期限、保证权责等内容。

投标人提交的担保机构保函应当由项目所在地或者企业注册所在地的担保机构出具。

**开标时投标人须出具担保机构保函原件、加盖投标人（供应商）公章的保函复印件和担保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 **6.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符合要求的投标保证金在开标结束后或《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原账户退回，误交款或交款未参与投标者，需向采购中心财务提供书面申请并联系退款。

金融机构保函的退回：项目开标结束后中标（或成交）通知发出后5日内，投标人联系采购中心领回金融机构保函原件。逾期未领回的视为投标人自动放弃领回原件，采购人或采购中心有权自行处置，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担保机构保函的退回：项目开标结束后或中标（成交）通知发出后5日内，投标人联系采购中心领回保函原件。逾期未领回的视为投标人自动放弃领回原件，采购人或采购中心有权自行处置，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6.3 投标保证金其它相关说明：**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撤销投标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

---

退还。

投标人在中标后未按招标文件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以虚假或者伪造资料投标的, 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磋商响应文件和投标现场提供的相关保证金资料复印件, 须由投标人加盖公章复核确认。

6.4 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保证金缴纳情形视为不合格, 投标人(磋商方) **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

中心财务部联系电话: 0311-89668567/89668560。

7、履约保证金(如果采购人有要求): 中标(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前, 应以转账、银行保函、担保公司保函等形式提交合同总金额 10%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中标(成交)人交付项目、验收合格、签署验收报告后三个月, 合同项目无任何质量问题, 由用户出具质量证明, 全额退回中标(成交)人。如有问题, 按采购结果和合同相关条款解决。

8、磋商方案: 磋商方只允许提供一个(套)方案, 一个项目报多个方案或一主选一备选的取消磋商资格。

9、磋商费用: 磋商方自行承担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10、磋商报价: 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其它币种不予接受。磋商报价表应写明磋商报价包含的项目、单价和总价, 如果单价累计与总价不符时, 以单价累计为准; 单价小数点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大小写不符时, 以大写为准。

磋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磋商方)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或者其投标(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 应当要求投标人(磋商方)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当报价低于最高限价的 85% 时应事先准备相关资料, 以备向评委提供说明)。投标人(磋商方)不能合理说明并且不能提供相关材料的, 由磋商小组认定该投标人(磋商方)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 其投标应作无效投标处理。

11、磋商代表: 磋商方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书面授权的一名委托代理人作

---

为本方磋商代表参加磋商，磋商代表磋商时须携带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参与磋商人数最多 2 人。磋商期间，磋商代表不得远离磋商现场，以备评委质询；如磋商代表不在现场，造成的损失由磋商方自行承担。

12、磋商响应文件（纸质文档的要求）：磋商响应文件幅面规格 A4，鼓励双面打印，统一编目录、编页码装订（磋商文件中复印件及彩色宣传资料等均须与磋商响应文件正文一起逐页编排页码）；整个磋商响应文件内容除签名、签字外，必须打印，不得手写；磋商响应文件左侧胶装成册并装袋密封后，如一个密封袋装不下时，可分几个袋来装。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袋封面上应标明项目编号、磋商方名称及磋商项目名称，并加盖磋商方公章。**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取消磋商资格。**

**投标函等响应资料的签署日期应与开标日期一致，且投标文件有效期应当与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一致。**

13、磋商方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制作磋商响应文件（**纸质文档，一份正本及一份副本**），并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或副本与招标文件发生重大偏差，其投标将被拒绝。**由于编排混乱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磋商方承担。**

14、如采购项目分多个标段，磋商方投一包或多包的，必须按包分别制作磋商响应文件，分别装订、封装，并在密封袋、磋商响应文件封面、磋商响应文件相应位置标明所投包号，**否则磋商小组有权取消其磋商资格。**

15、开标时同时提交纸质形式（按要求密封）和电子文档的磋商响应文件。电子文档需单独装袋（封面加盖公章，标注项目名称、投标单位、联系方式等），**以电报、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提交的不予接受。**

16、**以虚假或伪造资料投标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磋商方）承担。**

17、磋商小组不向未成交方解释未成交原因。

18、在磋商过程中，如有磋商方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所有磋商报价明显高于采购人了解的市场价格以及其他不正当行为，磋商小组有权终止磋商。

19、当合格磋商方少于三家时，该项目磋商终止。

注：根据财库〔2015〕124 号文《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

---

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 20、中标（成交）人的确定

**本项目实际中标（成交）人为 1 家。**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按照评审情况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21、中标（成交）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中的投标人（磋商方）排序，确定下一排名靠前的投标人（磋商方）为中标（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2、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可按照《中标（成交）通知书》确定的时间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过 30 日。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3、中标（成交）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和承担责任，完成成交项目；不得向他人转让，也不得将成交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他人。

24、中标（成交）人放弃成交或不履行合同的，扣除其投标保证金并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采购人不签订合同的，将此情况上报市财政局采购处处理。

25、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中有关规定，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报价给予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

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6、密码技术设备要求：（1）参与使用密码技术设备政务信息系统的投标、承建及运维服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必须具有国家商用密码相关资质；

（2）国产密码技术设备必须为经国家密码检测部门检测合格的密码产品。

27、以下情形，属于无效投标：

（1）未按本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投标响应文件中有涂改且涂改处未加盖投标人（磋商方）公章的；

（3）未按本采购文件规定密封的；

（4）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投标响应文件的；

（5）投标报价超出预算报价的；

（6）投标人（磋商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未按照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开标会的；

（7）投标人（磋商方）的法定代表人出示的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不符（当投标人/磋商方的法定代表人出席开标会时）的；

（8）投标人（磋商方）的被授权人未出示法定代表人关于授权其参加招投标活动的被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9）投标人（磋商方）的被授权人出示的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与被授权委托书不符，本人与身份证不符的；

（10）授权委托书未加盖投标人（磋商方）公章的；

（11）授权委托书未按要求加盖投标人（磋商方）法定代表人印鉴（或签字）；

（12）授权委托书为复印件的；

（13）采购项目分多个标段，投标人（磋商方）投一标段或多标段的，必须按标段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分别装订、封装，并在密封袋、投标文件封面、投标文件相应位置标明所投标段号及其项目名称，未按以上要求提交的。

（14）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15）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资质、证明、表格、承诺函等资料的；

（16）资格资质或证明的复印件与原件不符，或为虚假材料的；

（17）未按采购文件相关规定递交样品的（采购文件如有要求）；

（18）**投标函等响应资料的签署日期与开标日期不一致的，或者投标文件有效期与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不一致的。**

（19）其它属于《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无效投标”或“投标无效”情形的；或





---

者违反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其它行为。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投标和无效投标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磋商方）进入初审、详细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一旦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磋商小组均有权决定对该投标予以拒绝。

一旦该投标人（磋商方）被拒绝或该投标人（磋商方）的此前评议结果被取消（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其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投标人（磋商方）承担。

**28、公告发布与澄清修改的通知：**项目公告将在以下媒体网站发布：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石家庄公共资源交易网。网上公告内容如出现各网站不一致的情况，以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公告为准。

**投标人应及时查看有无澄清、修改或者更正：**对于已经发出的招标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中心可以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以更正公告方式在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石家庄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澄清、修改或者更正内容同时以更正公告附件的形式一并发布，请潜在投标人及时查看并下载，否则后果自负。**

**29、**投标人（磋商方）认为本磋商文件内容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的规定，向采购人**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采购中心协助解决、处理投标人（磋商方）提出的质疑和投诉。

### 30、解释权

本《采购（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采购（磋商）文件未做须知说明，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石家庄火车站是现代化交通主要枢纽中心，为了给乘客提供更好的交通出行保障及交通出行环境，全面提升火车站交通出行能力，建立火车站出租汽车停车区、出租汽车待客区及乘客乘车区，为火车站旅客出行提供便利。

石家庄火车站出租车待客区域总面积约为 20611 平米，其中东广场出租汽车待客区域面积约为 10768 平方米，西广场出租汽车待客区域面积约为 9445 平方米，两个待客区域各含 2 个公共卫生间，其中东广场出租汽车待客区域卫生间面积约为 103 平米，西广场出租汽车待客区域卫生间面积约为 295 平米。

### 二、项目资金：

新火车站投入使用后，根据市城投提出的使用方负担所在区域保洁费用要求，我单位需负担每年 49.92 万元的东、西广场地下出租车待客区域保洁费。

### 三、项目需求：

为了给旅客提供一个整洁舒适的交通出行环境，全面提高石家庄市城市文明形象，需对火车站东、西广场出租汽车待客区域进行 24 小时保洁服务。

### 四、服务要求：

#### 1、厕所及残障间保洁要求：

- (1) 大小便池无污垢、无水锈、无烟头、无杂物。
- (2) 洗手间墙面无灰尘、无蜘蛛网。
- (3) 保洁工具按指定位置摆放整齐。
- (4) 洗手间地面随时保持干净。
- (5) 墩布池无污迹、无积水、无杂物
- (6) 卫生桶、垃圾桶定时清理保持干净。

#### 2、各区域公共设施保洁要求：

- (1) 步梯台阶、平台无污迹、灰尘、烟头、杂物等。
- (2) 步梯扶手无灰尘、污迹，保持干净。
- (3) 各部位消防箱、应急灯、标识、标牌保持干净无污迹。
- (4) 雨雪天气过后及时清理，保证无积水、积雪。
- (5) 车场地面无杂物、无烟头、无污迹、无油渍、无大面积积水。
- (6) 门窗干净明亮无污迹。
- (7) 地面光亮洁净，无杂物、无污迹。
- (8) 车道栏杆干净无污渍
- (9) 区域内墙面保持干净，定期除尘除网。

#### 3、日常垃圾清运：

每日产生的垃圾定时定点清运至指定中转站。

#### 4、蚊虫防治：

春夏对各垃圾点、卫生间进行定时定点使用蚊蝇药物及除味试剂，预防蚊蝇乱飞及异味刺鼻现象。

#### 5、工具及保洁耗材摆放要求：

工具及保洁耗材摆放整齐有序，明确标识，不得乱堆乱放。

### 五、人员需求及人员岗位设置要求：

东、西广场出租待客区域共计需要保洁人员 18 名（主管 1 名，保洁员 17 人）。



---

对服务区域进行 24 小时不间断的保洁，维护出租汽车待客区域内的环境卫生。

- 1、现场工作人员一律统一着装，持证上岗。
- 2、爱护甲方的设备设施，节约用水、用电。
- 3、文明服务，工作期间不大声喧哗，耐心解答旅客问询。
- 4、服从甲方的管理，接受甲方的监督。

## 六、磋商报价

1、磋商以人民币报价。磋商方递交的磋商文件中的报价作为参考价，第二次报价在磋商后由各磋商方报出，并作为最终报价公布。

2、本项目预算为 49.92 万元，磋商报价超出预算的磋商方取消磋商资格。

3、磋商报价必须包含完成项目所需的服务、承诺、义务、保险、税金等所有费用。

1877e01fe3ad49458f36cb33c7ca828e-20200326141916215

## 第四部分 磋商内容、磋商程序、成交原则

1、磋商内容：技术要求、商务要求、价格及其它优惠、付款方式、服务及时间等。

2、磋商程序：

第一步，组建磋商小组。本项目磋商小组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2 人及采购人授权代表 1 人共计 3 人组成，与磋商方进行磋商并负责本项目的评审。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专家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且从河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磋商开始前磋商小组推荐 1 人（专家）担任磋商小组组长。

第二步，磋商小组根据本次磋商文件规定，对各磋商方提供的**资格资料**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磋商资格，不符合条件的投标人（磋商方）取消其磋商资格。

序号	资格审查主要内容	审查标准	备注
1	营业执照	合法有效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3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4	保证金证明文件或保函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5	财务状况说明材料	合法有效	
6	《信用报告》等企业信用评定资料	合法有效	
7	第一次报价	未超采购预算	
8	其它		

第三步，磋商小组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对有效磋商方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第四步，评审完毕，磋商小组与各有效磋商方分别进行磋商。磋商过程中磋商双方不得涉及其他磋商方的有关磋商信息。

第五步，对各磋商方的商务、技术无疑议后，如需对商务或技术要求进行实质性修改时，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磋商方），所有技术和商务要求必须在第二次报价前确定；第二次磋商报价为最终报价。第二次报价一经报出不能修改。

第六步，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情况，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对各有效磋商方进行评分。

第七步，由采购中心工作人员对评委打分进行汇总取平均值和该磋商方二次报价得分，两者相加后即为该磋商方综合得分。磋商小组成员打分不协商，独立完成。

3、成交原则：（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中有关规定，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报价给予6%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投标人（磋商方）对拟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政策的投标产品及报价单独作分类汇总，在报价明细表中详细列明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以及制造商的企业类型（中型、小型或微型）。投标人（磋商方）未按此项要求列明或汇总的，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评价该投标人（磋商方）是否享受小微企业折扣政策。

中小企业认定时，须同时提供如下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 ① 小企业声明函（原件）。
- ②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认定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监狱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若是监狱企业需提供上述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不是则不需要提供。

4、本次磋商实行综合评分的办法；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情况，依据《政府采购评分表及说明》的内容对磋商方分别进行综合评分（项目分包的按包分别评审打分）。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根据综合打分结果，按照磋商方得分高低排序，确定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综合排名第一）的投标人（磋商方）为的中标（成交）人。

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按照投标文件响应情况的优劣进行排序。

5、中标（成交）人确定后，成交结果在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发布公告，同时签发《中标（成交）通知书》。

6、中标（成交）人凭《中标（成交）通知书》并按《中标（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或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否则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没收磋商保证金。

### 政府采购评分表及说明

评审项目	标准分	评分标准说明
报价分	10	磋商方报价得分 = (有效最低投标报价 / 该磋商方报价) × 10
同类业绩	9	磋商方每提供一份同类业绩的得 3 分，此项最多得 9 分。 磋商方磋商时提供本企业自 2016 年 1 月以来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同类项目合同原件，否则合同不予计分。
组织结构及项目团队	20	根据磋商方项目实施团队的组织结构和人员配备优劣进行比较打分： 第一档，项目团队组织结构设计完善、分工明确，项目团队人员配备能满足项目实施各个阶段的要求，得 13.5-20 分。 第二档，项目团队组织结构设计、分工合理，项目团队人员配备能满足项目实施各个阶段的要求，得 6.5-13 分。 第三档，项目团队组织结构设计、分工基本满足要求，项目团队人员配备基本满足要求，但有缺陷得 1-6 分。
商务标响应情况	10	不能实质性满足采购文件重要商务条款要求的为无效投标。在满足招标文件重要商务条款的基础上，对磋商方商务条款响应程度进行综合比较打分。 第一档，响应全面，描述完备、细致，完全满足且部分优于采购需求，得 6.5-10 分； 第二档，响应较全面、细致，满足采购需求，得 3.5-6 分； 第三档，基本响应采购需求，但有缺陷或部分一般指标不满足需求，得 0.5-3 分。
服务内容及服务指标响应程度	21	根据磋商方服务内容及服务指标响应程度优劣进行分档打分： 第一档，响应完备、详细、合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完全满足用户要求，得 14.5-21 分； 第二档，响应基本完备，基本合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



评审项目	标准分	评分标准说明
		规范，基本满足用户要求，得 7.5-14 分； 第三档，服务内容基本响应，但欠完备、欠合理，得 0-7 分。
投标方案综合评价	20	根据磋商方投标方案（技术服务完备程度、人员配备和团队情况、响应程度）进行综合比较打分： 第一档，投标方案完善、细致、合理、完全达到或优于用户要求，得 14.5-20 分； 第二档，投标方案较完备、合理、能满足用户要求，得 7.5-14 分； 第三档，投标方案完备程度和合理性一般，基本满足用户要求但有遗漏或缺陷，得 0-7 分。
本项目后续服务措施	10	根据磋商方提供的后续服务措施优劣进行比较打分： 第一档，后续服务措施完善、内容明确，能满足项目的要求，得 6.5-10 分。 第二档，后续服务措施能满足项目的要求，得 3.5-6 分。 第三档，后续服务措施基本满足要求，但有缺陷得 1-3 分。
合计	100	分档打分的，同档次打分最小分差为 0.5 分。

## 第五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需方(采购人):

供方(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年 月 日,编号为\_\_\_\_\_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项目合同:

第一条 采购人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 1、技术服务的目标:
- 2、技术服务的内容:
- 3、技术服务的方式:

第二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 1、技术服务地点: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结果约定;
- 2、技术服务期限: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结果约定;
- 3、技术服务进度: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结果约定;
- 4、技术服务质量要求: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结果约定;
- 5、技术服务质量期限要求: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结果约定。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采购人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 1、提供技术资料: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结果约定;
- 2、提供工作条件: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结果约定;
- 3、其他: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结果约定;
- 4、采购人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结果约定。

第四条 采购人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按招标文件规定。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采购人:

-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结果约定;
- 2、涉密人员范围: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结果约定;
- 3、保密期限: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结果约定;

4、涉密责任：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结果约定。

乙方：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结果约定；

2、涉密人员范围：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结果约定；

3、保密期限：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结果约定；

4、涉密责任：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结果约定。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内容及期限由双方依据招标文件规定和招标结果约定）

第七条 双方确定，按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乙方提交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结果约定；

2、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结果约定；

3、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结果约定；

4、验收的时间和地点：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结果约定。

第八条 双方确定：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采购人利用乙方提供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双）方所有。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采购人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乙、双）方所有。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如果采购人有要求）

为保证政府采购合同的顺利执行，供方（根据采购人或采购中心要求）在本合同生效前应以转账、银行保函、担保公司保函等形式交纳采购文件（或采购人要求的）规定比例的人民币（本次采购要求的履约保证金金额为： 元）作为履约保证金。待项目验收合格后，如3个月内无质量问题，则全额无息一次性退还供方。供方要求退还保证金时，须提供验收单、本合同及采购人出具的无质量问题的证明，经审核无误后，予以全额无息退还；如有问题，按相关条款解决。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绝乙方服务，致使乙方不能按期完成服务内容并收到合同款（即按照合同时限或金额应得的款项）的，采购人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额8%的违约金。

2.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的（以银行开出的汇票或支票日期为准），每逾1日，需方向供方偿付欠款总额的违约金。因省、市级财政支付中心原因造成的逾期支付除外。

3.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内容、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采购人有权拒绝，因拒绝而耽搁的时间由供方负责。

4. 乙方不能交付合同规定的服务时，乙方向采购人偿付合同总额8%的违约金。

5. 乙方逾期交付服务时，每逾1日供方向采购人偿付合同总额的违约金。逾期提供服务超过7天后，采购人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解除合同，按本条第4款执行。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采购人指定\_\_\_\_\_为采购人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_\_\_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 1、\_\_\_\_\_；
- 2、\_\_\_\_\_；
- 3、\_\_\_\_\_。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二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时，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事件延续7天及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决定是否继续履合同事宜；

2、双方约定\_\_\_\_\_；

3、双方约定\_\_\_\_\_。

第十三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

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 \_\_\_\_\_ 种方式处理：

- 1、提交合同签订地所在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依法向合同签订地 \_\_\_\_\_ 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 1、 \_\_\_\_\_ ；
- 2、 \_\_\_\_\_ ；
- 3、 \_\_\_\_\_ ；
- 4、 \_\_\_\_\_ ；
- 5、 \_\_\_\_\_ 。

第十五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 \_\_\_\_\_  
\_\_\_\_\_ 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技术背景资料： \_\_\_\_\_ ；
- 2、可行性论证报告： \_\_\_\_\_ ；
- 3、技术评价报告： \_\_\_\_\_ ；
- 4、技术标准和规范： \_\_\_\_\_ ；
- 5、原始设计和工艺文件： \_\_\_\_\_ ；
- 6、其他： \_\_\_\_\_ 。

第十六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

\_\_\_\_\_ 。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 \_\_\_\_\_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合同一式五份。供需双方、石家庄市财政支付中心、石家庄市政府采购服务中心、石家庄市财政局采购处各执一份，其效力相同。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 1、 采购文件
- 2、 磋商文件
- 3、 磋商方所做的其他承诺

需方（采购人）（章）：

供方（乙方）（章）：

---

需方（甲方）（章）：

供方（乙方）（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1877e01fe3ad49458f36cb33c7ca828e-20200326141916215



---

## 第六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参考)

封面: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正(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名称:

磋商方名称(公章):  
磋商方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 目 录

(格式可以自拟)

投标（采购）文件中的目录（含页码）根据实际情况编制，所附资料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实际响应情况，可以进行必要的增减。

1877e01fe3ad49458f36cb33c7ca828e-2020032614191215

## 一、投 标 书

石家庄市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磋商公告，我方已详细阅读全部磋商文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磋商活动并投标。签字或盖章代表\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磋商方\_\_\_\_\_（磋商方名称、地址）郑重声明如下几点，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1. 向磋商小组提交\_\_\_\_\_项目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2. 所附磋商报价表中磋商文件规定应提供和交付的设备磋商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交的报价为首次报价，最终磋商结果以第二次报价为准。
3. 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4. 我方的磋商响应文件自递交截止时间起有效期为 60 个日历日。
5. 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并遵守磋商的各项规定。
6.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按下列地址和方式联系：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磋商方代表姓名、 职务（印刷体）：

磋商单位名称：

（公章）

全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 授权委托书

石家庄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兹委托\_\_\_\_\_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磋商的有关事宜。

附全权代表情况：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磋商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粘贴此处）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磋商方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_\_\_\_\_（磋商方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磋商方：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1877e01fe3ad49458f36cb33c7ca828e-202032614916215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若是中小企业则需提供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并提供企业主管部门认定证明。若不是中小企业则不需要提供。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若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需提供上述“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

---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1877e01fe3ad49458f36cb33c7ca828e-20200326141916215

说明：若是监狱企业则需提供上述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不是则不需要提供。

### 三、磋商报价表（第一次报价表）

磋商方名称（盖章）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服务期限：			
序号	报价项目	报价（元）	备注
1			
2			
3			
4			
第一次报价（大小写）：			

磋商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1、以上报价包含交付完成采购项目所涉及的全部费用，采购人以成交后的报价作为结算依据且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2、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交的报价为首次报价，最终磋商结果以第二次（最终）报价为准。

## 磋商报价表（第二次/最终报价表）

磋商方名称（盖章）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服务期限：			
序号	报价项目	报价（元）	备注
1			
2			
3			
4			
最终报价（大小写）：			

磋商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1、以上报价包含交付完成采购项目所涉及的全部费用，采购人以成交后的报价作为结算依据且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2、磋商方需另外准备两张空白且加盖公章的《磋商报价表（第二次/最终报价表）》，以备二次报价时用。

## 四、服务方案

注：必须说明以下情况：

- 1、磋商方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服务方案。
- 2、以上内容可用表格形式说明,也可用文字形式说明。

## 五、磋商技术规范偏差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磋商方名称： \_\_\_\_\_（加盖磋商方公章）

序号	技术项目名称	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指标（服务方案）	磋商方所报技术指标（服务方案）	偏离情况（符合、优于、低于）	备注（简要注明优于、偏离的原因）

磋商方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表格不足可续填，不可缺项。重点详细填写有偏离（优于、低于）项目，符合项目可写明项目名称、简要写出指标，并注明“符合”。

磋商文件对应参数、指标（服务方案）不能完全复制采购文件内容，应按实际情况填写，否则磋商小组有权取消其磋商资格。

## 六、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含营业执照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后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磋商资质复印件、投标保证金的缴纳证明或保函复印件等（加盖磋商方公章）

---

注：1、若是中小企业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和中小企业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磋商方公章，若不是中小企业则不需提供。

2、若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需提供上述“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

3、若是监狱企业则需提供上述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不是则不需要提供。

4、评标办法中“资格审查表”中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格文件复印件。所有复印件并加盖磋商方公章。

## 七、同类业绩及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

（盖磋商方公章）

## 八、项目实施团队及人员配备、培训安排

## 九、服务体系（规定）资料及承诺

## 十、磋商方需要根据采购项目内容提出的服务内容和要求

请结合“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评审打分条件编制的其他内容。

## 十一、评标办法和评分标准中所涉及其它内容的承诺措施。

## 十二、磋商方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

## 第七部分： 附件

### 承 诺 书

（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中所附原件扫描件与原件一致，同时保证相关信息的真实和准确，采购人有权进行必要的核实，如为虚假信息，我单位将配合有关执法部门核实信息并接受处理（一经查实，信息将无条件上传至信用系统），同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和对采购人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如我方违背了上述承诺，本项目采购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成交）资格，并接受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的处罚。

特此承诺。

投标人（供应商）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SJZCS20200139

项目名称：石家庄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火车站出租车待客区域保洁费用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2、标包信息

### 【石家庄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火车站出租车待客区域保洁费用】

#### 基本信息

标包编码：SJZCS20200139-01

标包名称：石家庄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火车站出租车待客区域保洁费用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直接确定中标人

报价评审：有 报价方式：金额报价

预算金额(元)：499200

是否设定最高限价：是 最高限价(元)：499200

#### 评标参数

##### 价格折扣设置

1、当供应商为小微企业时，折扣后报价=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价格 \* 6 %

2、当供应商为微型企业时，折扣后报价=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价格 \* 6 %

监狱、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企业

##### 评标分值组成

序号	评审步骤	是否报价 评审	分值
1	资格性审查	否	0

2	符合性审查	否	0
3	商务及技术部分评审	否	90
4	报价评审	是	10

**前附表**

**资格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营业执照	详见采购文件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详见采购文件
3	保证金证明文件或保函	详见采购文件
4	财务状况说明材料	详见采购文件
5	《信用报告》等企业信用评定资料	详见采购文件
6	其它	详见采购文件

**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是否完整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有无计算上的错误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其它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商务及技术部分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	------	------	----

1	同类业绩	详见采购文件	9
2	组织结构及项目团队	详见采购文件	20
3	商务标响应情况	详见采购文件	10
4	服务内容及服务指标响应程度	详见采购文件	21
5	投标方案综合评价	详见采购文件	20
6	本项目后续服务措施	详见采购文件	10

### 报价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报价评审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100*报价分值权重； 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 ，评标价等于价格扣除后的报价	10

### 开标一览表

序号	唱标名称	唱标内容
1	投标单位名称	
2	投标总价（元人民币）小写金额	
3	投标总价（元人民币）大写金额	
4	交付期（日历天）	
5	备注	

